

附件 2

山东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通知书

____年____季度 流水编号

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我省对产品质量实行监督抽查制度。按照我局部署，现对你单位依法进行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请你单位认真阅读《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企业须知》，并予以积极配合。

受检产品：_____

抽样单位：_____

抽样人员：_____

抽样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下达任务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注：此通知书一式三联，第一联由受检企业留存；第二联由抽样单位完成抽样后寄送负责抽查后处理工作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第三联由下达任务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留存。

附件 2 文书说明：

1. 本文书是抽样人员到受检企业执行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不合格复查抽样任务时所使用的文书。
2. 抽样人员：要求填写检验机构到现场参加抽样人员的姓名，不得少于两名，在进入企业抽查之前必须填写好抽样人员姓名。
3. 有效时间一般不超过 75 日。
4. 下达任务部门公章指组织监督抽查、不合格复查部门公章或业务用章。
5. 本文书流水编号在印制时统一编印。